

## 无锡华光环保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子公司项目中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无锡华光环保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无锡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市政设计院”）收到招标人江苏锡沂水务有限公司发来的《中标通知书》，确定市政设计院（联合体牵头方）及中交第二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中标《锡沂高新区新建工业污水处理厂及尾水导流工程总承包(EPC)》项目。现将本次中标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中标项目主要内容

**项目名称：**锡沂高新区新建工业污水处理厂及尾水导流工程总承包(EPC)

**招标人：**江苏锡沂水务有限公司

**中标人：**无锡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方）、中交第二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标范围和内容：**锡沂高新区新建工业污水处理厂及尾水导流工程于锡沂高新区现状生活污水处理厂厂内建设，位于南山路(北塘线)以南、珠江路以西、泰山路以北地块，占地约 40.98 亩, 无需另行新征用地。考虑到集约化用地及结合远期规划发展，设计规模为 2.0 万 m<sup>3</sup>/d，土建规模 2.0 万 m<sup>3</sup>/d，设备安装规模 1.0 万 m<sup>3</sup>/d，配套 dn710 尾水导流管 10.0km。

污水处理采用预处理(调节池、细格栅+浅层气浮池)+强化脱氮除磷组合式多模式 A0 生化池(悬浮填料)+高效沉淀池+反硝化深床滤池+臭氧催化氧化池+接触消毒池工艺，其中考虑到对集聚区废水量较大的企业排水进行专管接入，工业部分排水水质水量存在一定的波动性，故需设置事故应急池来应对突发超标工业废水，保障污水处理厂安全稳定运行。处理后出水主要水污染排放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A 标准，同时工艺上为远期出水水质进一步提升做好充分准备，处理后出水部

分尾水进行中水回用,其余尾水排至新沂市尾水导流工程,最终排至新沂河。

污泥处理采用离心脱水机+低温干化,脱水至含水率 $\leq 40\%$ 后,外运至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项目地点:** 徐州新沂

**中标金额:** 人民币 16,903.68 万元

**中标工期:** 180 日历天

## 二、中标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市政设计院收到中标通知后将尽快与江苏锡沂水务有限公司洽谈签订上述项目合同事宜,中标项目签订正式合同并顺利实施后,预计将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但不影响公司业务、经营的独立性。

## 三、其他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市政设计院收到上述项目的中标通知书,但尚未与招标人签署正式合同,合同签订和合同条款尚存在不确定性,项目具体内容及项目金额以最终签署的正式合同为准。

根据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本次中标金额超过 1 亿元,公司以临时公告形式进行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根据项目进展依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无锡华光环保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2 日